

2024年度五莲县人民检察院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五莲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承担着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加强对诉讼活动和行政执法的监督、维护社会公平等重要职责，是推进平安五莲、法治五莲建设的重要力量。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1)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2)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3)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5)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6)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五莲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包括：。

纳入五莲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五莲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五莲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13.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338.2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95.8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07.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9.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6.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08.8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91.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9.7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6.62
	30			61	
总计	31	1,728.60	总计	62	1,728.6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五莲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 708. 84	1, 513. 02	0. 00	0. 00	0. 00	0. 00	195. 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355. 13	1, 159. 31	0. 00	0. 00	0. 00	0. 00	195. 82
20404	检察	1, 355. 13	1, 159. 31	0. 00	0. 00	0. 00	0. 00	195. 82
2040401	行政运行	804. 49	804. 4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9. 18	165. 62	0. 00	0. 00	0. 00	0. 00	173. 56
2040410	检察监督	211. 46	189. 20	0. 00	0. 00	0. 00	0. 00	22. 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 53	207. 5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 33	186. 3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 31	77. 3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 64	72. 6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 37	36. 3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20	21. 2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20	21. 2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 24	59. 2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 24	59. 2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 24	59. 2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 95	86. 9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 95	86. 9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 95	86. 9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五莲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 691. 98	1, 158. 20	533. 78	0. 00	0. 00	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338. 27	804. 49	533. 78	0. 00	0. 00	0. 00
20404	检察	1, 338. 27	804. 49	533. 78	0. 00	0. 00	0. 00
2040401	行政运行	804. 49	804. 49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3. 53	0. 00	323. 53	0. 00	0. 00	0. 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10. 25	0. 00	210. 25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 53	207. 53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 33	186. 33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 31	77. 31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 64	72. 64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 37	36. 37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20	21. 2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20	21. 2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 24	59. 24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 24	59. 24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 24	59. 24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 95	86. 95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 95	86. 95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 95	86. 95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五莲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13.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59.31	1,159.31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7.53	207.5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9.24	59.2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6.95	86.9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13.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13.02	1,513.0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513.02	总计	64	1,513.02	1,513.0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五莲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1,513.02	1,158.20	354.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59.31	804.49	354.82
20404	检察	1,159.31	804.49	354.82
2040401	行政运行	804.49	804.49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5.62	0.00	165.62
2040410	检察监督	189.20	0.00	189.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53	207.5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33	186.3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31	77.3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64	72.6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37	36.37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0	21.2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0	21.2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24	59.2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24	59.2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24	59.2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95	86.9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95	86.9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95	86.9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五莲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5.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8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11.80	30201	办公费	0.0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68.2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11.84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17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64	30206	电费	0.9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37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0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1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1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6.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55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8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77.3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6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8.2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11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1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5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27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071.38	公用经费合计					86.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五莲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五莲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五莲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09	0.00	14.54	0.00	14.54	2.56	17.09	0.00	14.54	0.00	14.54	2.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728.6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75.12万元，增长4.54%。主要是项目经费收入、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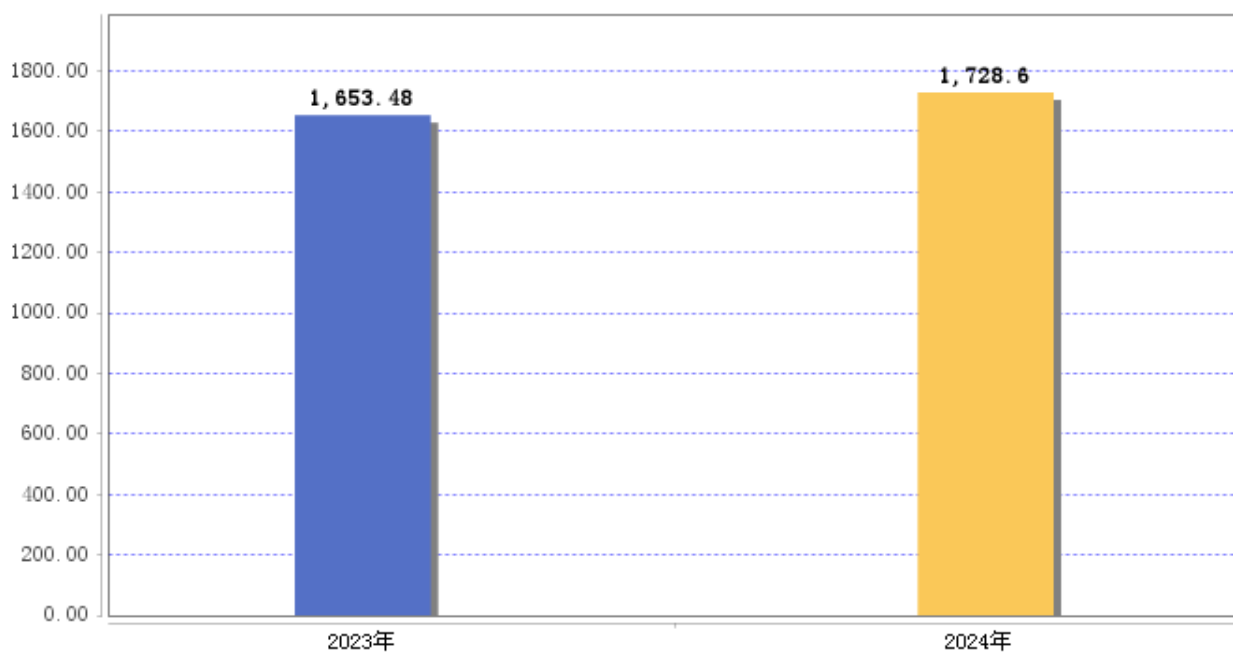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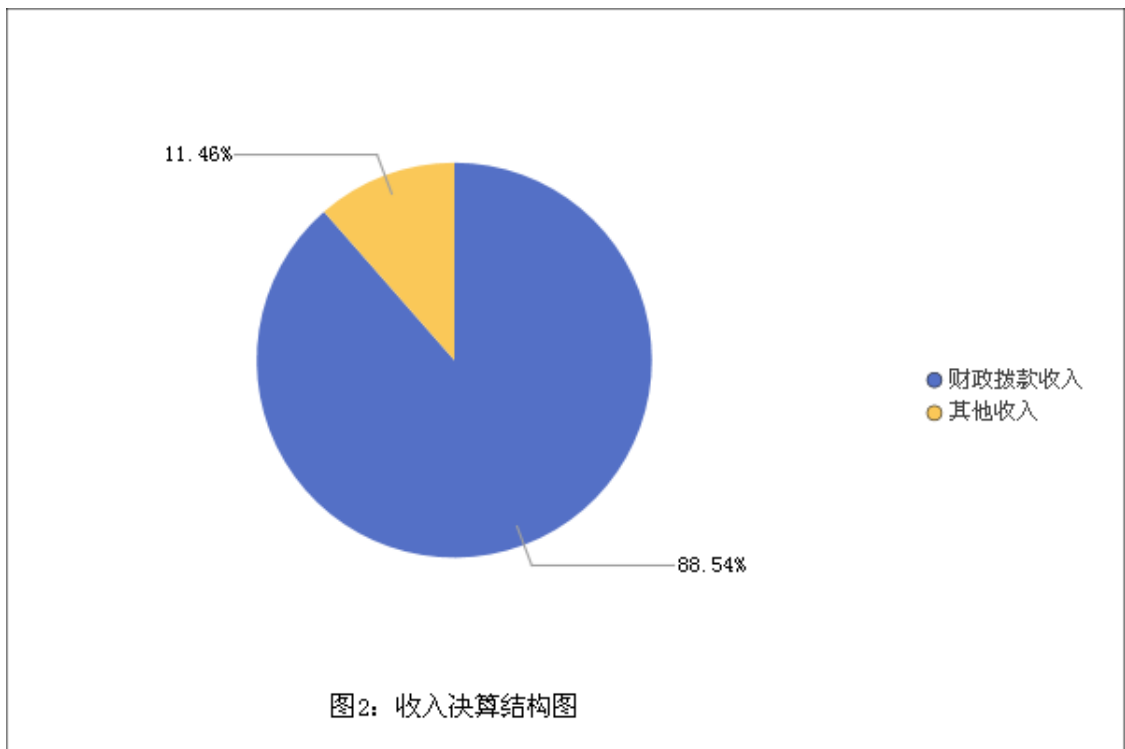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1,708.8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13.02万元，占88.54%；其他收入195.82万元，占11.46%。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513.0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142.93万元，增长10.43%。主要是2024年转移支付资金全部由市财政局拨付。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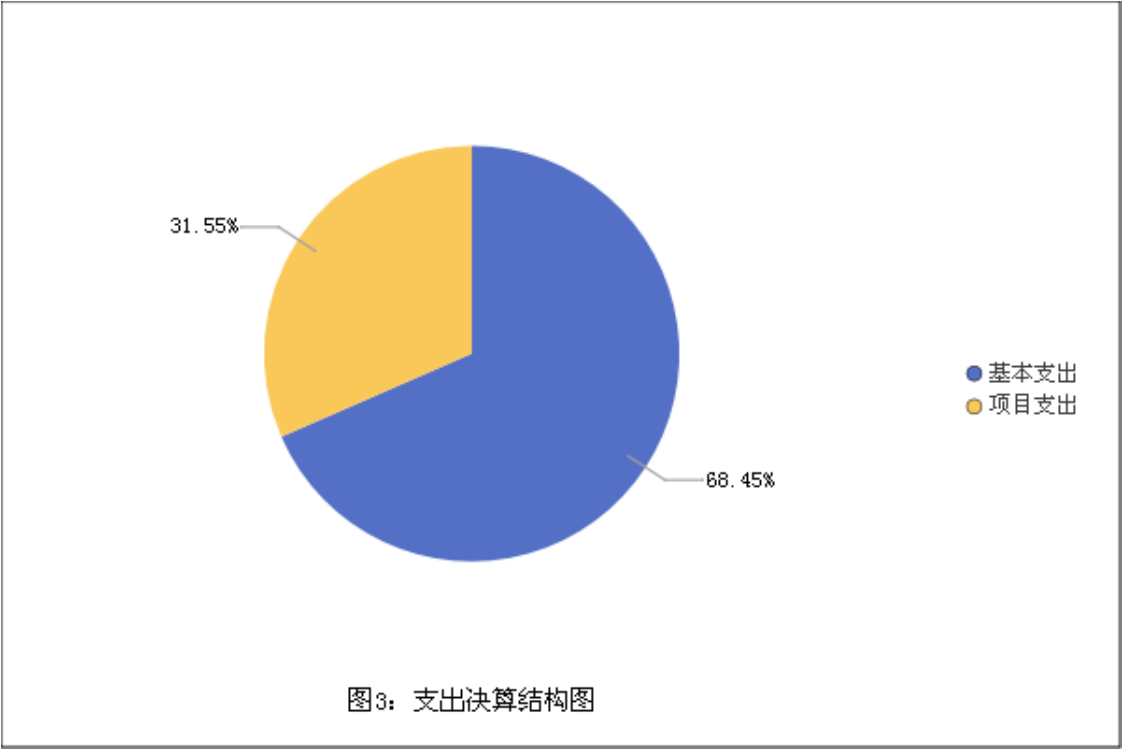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6、其他收入195.8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87.58万元，下降30.9%。主要是2023年是财物市级统管第一年，第一批转移支付资金由县财政局拨入，计入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1,691.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58.2万元，占68.45%；项目支出533.78万元，占31.55%。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158.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120.99万元，下降9.46%。主要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项目支出533.7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179.25万元，增长50.56%。主要是2024年支付了部分2023年项目费用。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513.02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

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42.93万元，增长10.43%。主要是2023年是财物市级统管第一年，第一批转移支付资金由县财政局拨入，计入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支出。2024年转移支付资金全部由市财政局拨入，计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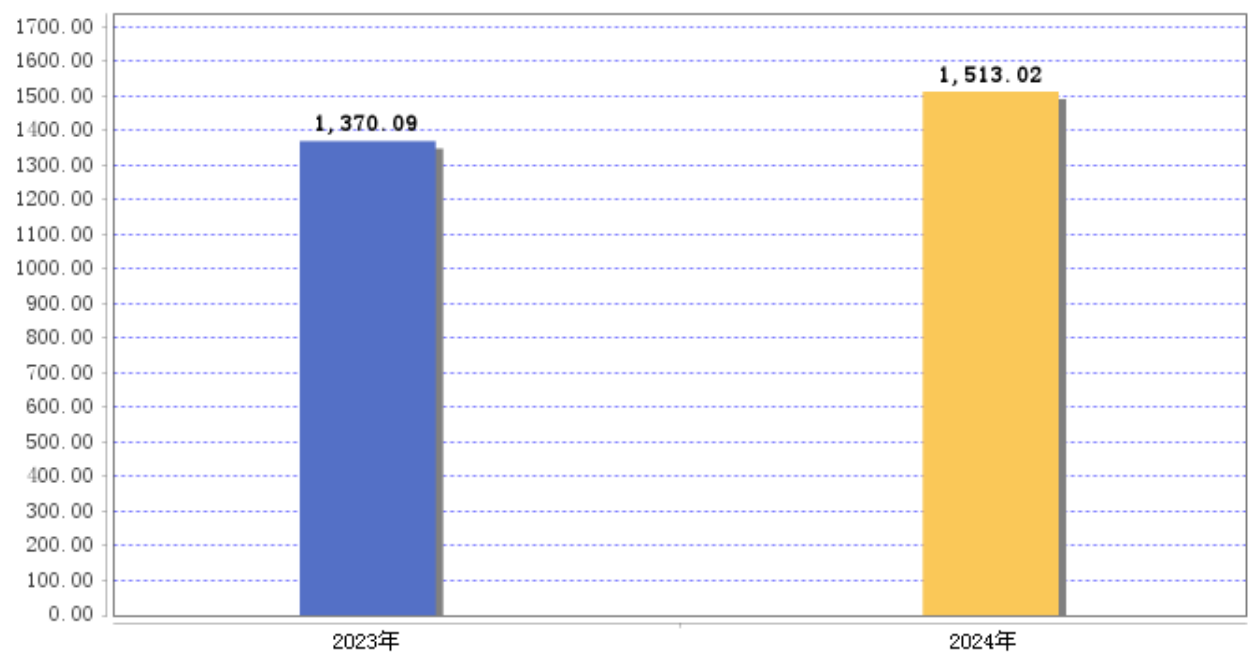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13.0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9.42%。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42.93万元，增长10.43%。主要是2023年是财物市级统管第一年，第一批转移支付资金由县财政局拨入，计入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2024年转移支付资金全部由市财政局拨入，计入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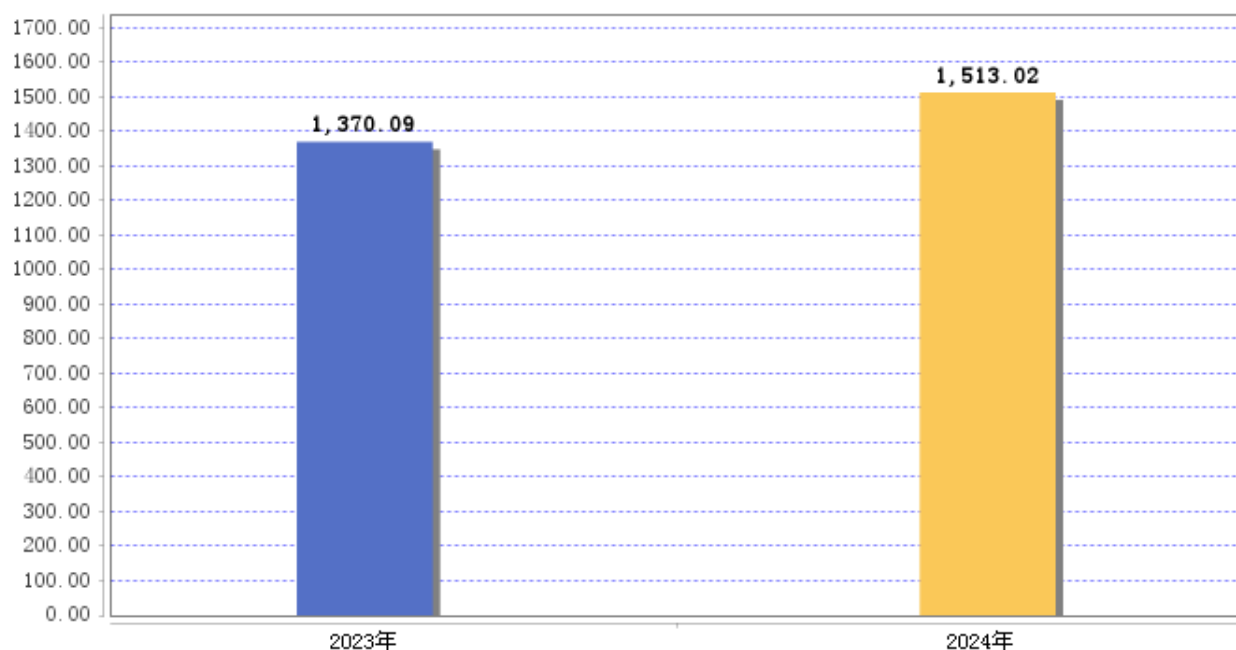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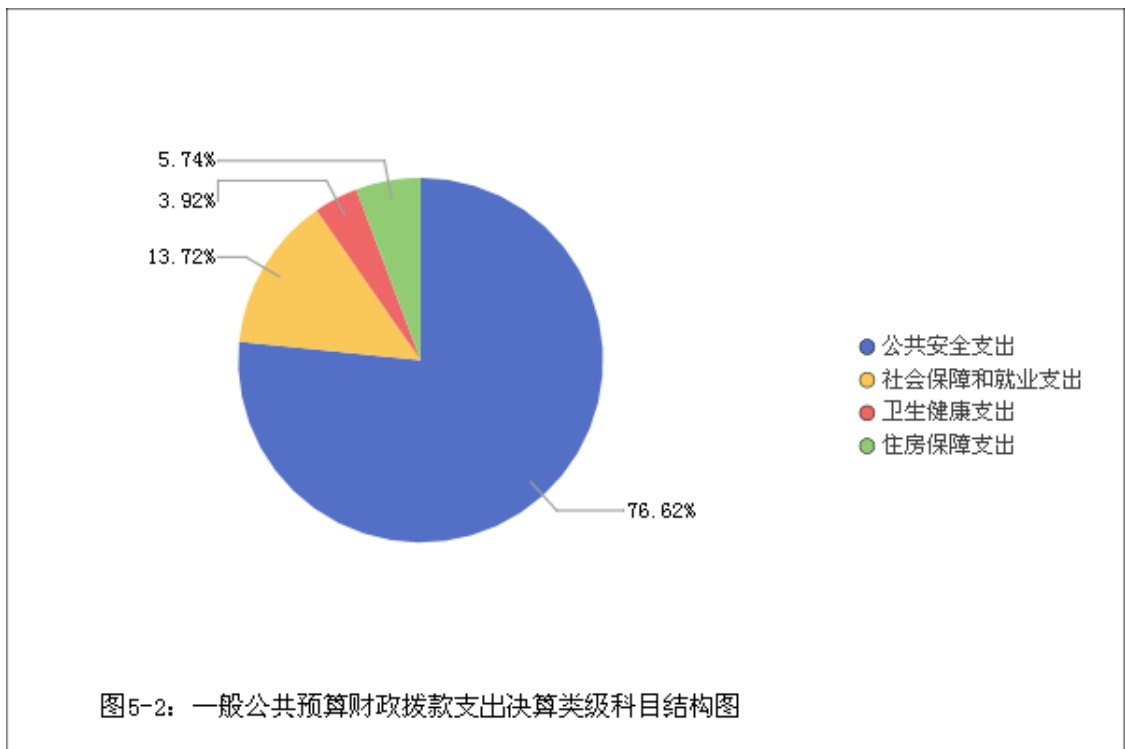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13.0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1,159.31万元，占76.6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207.53万元，占13.7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59.24万元，占3.9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86.95万元，占5.7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473.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13.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2.6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中不包含转移支付资金。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914.7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04.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9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贯彻厉行节约。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185.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5.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1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贯彻厉行节约。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9.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中不包含转移支付资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

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65.0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7.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88.1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2.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有人员退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44.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6.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4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有人员退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9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29.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包含退休人员退休一次性补贴。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70.8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9.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有人员退休。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104.3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6.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3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有人员退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158.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071.3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86.8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17.0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0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14.5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5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4.54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2.5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5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2.56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调研办案等，共计接待53批次、392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6.8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4.23万元，下降14.08%，主要原因是贯彻厉行节约。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8.8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7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0.0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9.8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1.6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2.2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6.0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6.9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8.9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8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

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五莲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市级预算项目3个，涉及预算资金185.7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五莲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3个项目中，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通过“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的方式，通过聘用听证员、涉外案件翻译等专业人员协助办案，提升办案质效，通过采购检察政务内网安全防护设备等，确保保障网络及信息系统安全、稳定、可靠运行，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提高办案质量，制作新媒体宣传版面、视频次数30次以上，展现检察工作，普及法律知识，增强人民群众普法、守法、用法的法律意识等，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运维经费”“办案经费”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28分。全年预算数为34万元，执行数为25.97万元，完成预算的76.3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的方式，通过聘用听证员、涉外案件翻译等专业人员协助办案，提升办案质效。

制作新媒体宣传版面、视频次数30次以上，展现检察工作，普及法律知识，增强人民群众普法、守法、用法的法律意识，增强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保护，提升被侵权导致生活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高社会影响力，提高办案质量，维护社会稳定；订阅报刊、杂志、业务书籍近60类，提高了司法规范化水平和办案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对绩效自评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自评报告撰写质量有待提高，部分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培训宣传，提高对绩效自评工作的认识和理解，增强其参与自评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优化项目指标，进一步加强与有关部门沟通，优化项目指标，注重其科学性、实用性、可实现性和可操作性，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将绩效管理理念贯穿于资金分配到资金使用全过程，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完善项目绩效评价过程，将自评结果通报反馈，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实行项目管理程序化，进一步建立健全预算管理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监管，从而有效化解社会矛盾，提升办案质效，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2. 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70分。全年预算数为132.7万元，执行数为130.65万元，完成预算的98.4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办案工作需求，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提高办案质量，维护社会稳定；二是保障单位运转，标准化本年度食堂运维、网络通信等，为干警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自评报告撰写质量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学习提升，提高对绩效自评工作的认识和理解，增强绩效评价各项工作规范化。

3. 办案装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6.23分。全年预算数为19万元，执行数为9万元，完成预算的47.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采购检察政务内网安全防护设备，保障网络及信息

系统安全、稳定、为检察网络可靠运行提供了技术保障，确保“业务不停、网络不断、系统不瘫、数据不丢”。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实施进展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管理。进一步优化项目指标，注重其科学性、实用性、可实现性和可操作性，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将绩效管理理念贯穿于资金分配到资金使用全过程，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完善项目绩效评价过程，将自评结果通报反馈，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加强项目资金管理。

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检察机关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反映检察机关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主要用于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

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五莲县人民检察院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一、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				
二、市本级项目绩效自评				
1	运维经费项目	五莲县人民检察院	99.7	优
2	办案经费项目	五莲县人民检察院	95.28	优
3	办案装备项目	五莲县人民检察院	86.23	良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五莲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五莲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	34	25.97	10	76.38%	7.6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	34	25.97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聘用听证员、涉外案件翻译等专业人员协助办案，提升办案质效；通过印刷检察材料、版面，实现检察宣传覆盖率增加，提升人民群众普法、守法、用法的法律意识；购置业务书籍、办公用品等，保障各项运维支出，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提高办案质量，维护社会稳定。			严格按照年初预期目标，根据工作需要，切实提高业务素养，加强履职能力：一是制作新媒体宣传材料不低于1000份，拍摄制作精品视频，实现检察宣传覆盖率，提升人民群众普法、守法、用法的法律意识；二是购置业务书籍不低于50类，为检察干警提供学习进步的资料用书；购置办公用品等，保障各项运维支出，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提高办案质量，维护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案经费支出	≤14万元	≤14万元	3	1.64	编制预算时未充分考虑项目推进情况和项目履行情况，下一步，提升预算管理科学
			印刷费	≤3万元	≤3万元	4	4	编制预算时未充分考虑项目推进情况和项目履行情况，下一步，提升预算管理科学
			办公费	≤17万元	≤17万元	3	2	编制预算时未充分考虑项目推进情况和项目履行情况，下一步，提升预算管理科学
		社会成本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助办案数量	≥25件	≥25件	7	7	
			编印宣传材料数量	≥1000份	≥1000份	7	7	
			订阅书籍、报刊	≤60类	≤60类	6	6	
		质量指标	辅助办案率	≥96%	≥96%	7	7	
			宣传目标人群（区域）覆盖率	≥80%	≥80%	7	7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采购及时率	≥99%	≥99%	6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社会矛盾，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6	6	
			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6	6	
			提升人民群众普法、守法、用法的法律意识	明显提示	明显提示	6	6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6年	≥6年	6	6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5	5	
			干警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95.2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运维经费						
主管部门		五莲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五莲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2.7	132.7	130.65	10	98.46%	9.8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2.7	132.7	130.6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各项运维支出，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提高办案质量，维护社会稳定。			严格按照年初预期目标，结合实际工作需要，提高检察履职能力：一是根据办案工作需求，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提高办案质量，维护社会稳定；二是保障单位运转，标准化本年度食堂运维、网络通信等，为干警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运维经费	≤132.7万元	130.65万元	10	9.85	严格落实持续过紧日子政策。下一步，我院将进一步优化项目指标，提升预算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境卫生保洁面积	≥8000平方米	≥8000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网络运行稳定可靠	稳定可靠	稳定可靠	10	10	
			维修维护及时率	≥95%	≥95%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99%	≥99%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社会矛盾，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5	5	
			干警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99.7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办案装备						
主管部门		五莲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五莲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	19	9	10	47.37%	4.7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	19	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省院相关文件要求，通过采购检察政务内网安全防护设备，确保障网络及信息系统安全、稳定、可靠运行，确保“业务不停、网络不断、系统不瘫、数据不丢”；通过采购办案工作区同步录音录像设备，满足对每一次讯问的全过程实施不间断的录音、录像办案需求，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提高办案质量，维护社会稳定。			严格按照年初预期目标，根据上级文件要求，一是采购检察政务内网安全防护设备，保障网络及信息系统安全、稳定、为检察网络可靠运行提供了技术保障，确保“业务不停、网络不断、系统不瘫、数据不丢”；二是采购办案工作区同步录音录像设备，满足对每一次讯问的全过程实施不间断的录音、录像办案需求，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提高办案质量，维护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案运转装备经费	≤19万元	9万元	10	4.74	财政困难，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控制开支。下一步，统筹制定年初预期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助办案数量	≥100件	≥100件	10	10	
			设备采购数	≥8件	5件	7	6.25	财政困难，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控制开支。下一步，统筹制定年初预期执行预算，
		质量指标	辅助办案率	≥96%	≥96%	8	8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网络运行稳定可靠	稳定可靠	稳定可靠	10	10	财政困难，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控制开支。下一步，统筹制定年初预期执行预算，
		时效指标	业务装备采购及时率	≥99%	≥50%	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社会矛盾，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8	8	
			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8	8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6年	≥6年	7	7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86.2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